

2-1-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(北京市数字教育中心(北京电化教育馆))的(直属单位业务发展—北京市教育系统安全监测及攻防演练)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重要系统监控测试保障服务)，属于(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)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(北京华云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54 人，营业收入为493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289.157 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2. (/)，属于(/)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(/)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
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华云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7月1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